



中国建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 CORP. LTD

# 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情况报告书

## 全体董事声明与承诺

一、全体董事关于发行情况报告书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并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全体董事关于填补回报具体措施的承诺  
由于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股息率优先于普通股股东获得利润分配，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会造成本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减少，将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如下：

指标	2013年/2013年12月31日	
	发行前	(不考虑任何增资)
股本(亿元)	300	3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亿元)	1,180.27	1,457.07/1,450.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亿元)	203.99	203.9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0/-0.0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18.6%	16.7%/-17.0%

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良好的发展，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中长期的股东价值回报提供保障。

(1)保持公司的经营效率。2011-2013年，公司的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达到16%以上，公司将继续贯彻标准化、信息化、专业化、区域化的发展策略，进一步深化降成本增效益的各项措施，稳步推进业务发展，继续保持较高的经营效益水平，保障股东的长期利益。

(2)优先选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本次发行优先股的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在该等领域内具备技术、管理、运营的综合优势。通过募集资金的投资人，公司可以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监督及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争取在中长期内募集资金产生的盈利增长将超越本次发行的股息率，增厚股东每股收益。

(3)建立基于股权激励的机制。公司于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以下简称“《修订草案》”)的议案，并于2013年6月28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根据《修订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有权确定具体的定价情况、限制性股票授予和解锁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股权激励不仅确保了股东回报，更使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利益与公司整体利益高度挂钩，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和经营效益。

(4)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为严格控制公司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公司定期组织召开经营分析会确定各子公司的预算调整指标，将资产负债率、应收账款周转率等指标与各级管理层的绩效年薪挂钩。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大监督”体系，以风险管理为导向推进内部控制，把风险管理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上述措施有效提升了公司控制风险的能力，确保公司实现持续稳健的经营效益。

(5)继续保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保护股东权益，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股东。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继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 第一章 简释

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名称(中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指
本公司名称(英文)：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法定代理人：易军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指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指
股票代码：601668	指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佰亿整	指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5号	指
邮政编码：100003	指
电话：010-88063288	指
传真：010-88062678	指
公司网址：www.cscoec.com	指
电子信箱：ir@cscoec.com	指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41378	指

## 第二章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概况

#### (一) 发行人简介

公司名称(中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法定代表人：易军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股票代码：601668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佰亿整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5号  
邮政编码：100003  
电话：010-88063288  
传真：010-88062678  
公司网址：www.cscoec.com  
电子信箱：ir@cscoec.com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41378

##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 联席主承销商



二〇一五年三月

税登登记证号：110108710935168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承担国内外公用、民用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安装、咨询；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与承建；国内外房地产投资与开发；建筑与基础设施建设的勘察与设计；装饰工程、园林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实业投资；承包境内外资工程；进

行商业、建筑物及其他金属制品、建筑用金属制品、工具、建筑工程机械和钻探机具的生产与销售。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变化情况

1. 发行人设立情况

公司是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国务院国资委于2013年12月6日以国资改革[2013]196号文批准，由中建总公司作为发起人，联合中国石油集团、中国钢研集团等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中：中建总公司将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房地产开发与投资、设计勘察及其他业务相关的净资产，评估值共计2,512,312.96万元投入公司，按67.35%的比例折合为1,692,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其他三家发起人各以货币资金53,455万元，按相同比例折合为36,000万股，各占公司总股本的2%。

2007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国家工商总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本为1,800,000万股。各高级管理层的利益与公司整体利益高度挂钩，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和经营效益。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变化情况

1. 发行人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27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亿元，股票增加至300亿股。2009年7月29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7月2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09]第0015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本全部到位。公司已就注册资本增至3,000,000万元更新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41378)。

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公司无其他股本变动情况。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国务院国资委于2013年12月6日以国资改革[2013]196号文批准，由中建总公司作为发起人，联合中国石油集团、中国钢研集团等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中：中建总公司将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房地产开发与投资、设计勘察及其他业务相关的净资产，评估值共计2,512,312.96万元投入公司，按67.35%的比例折合为1,692,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其他三家发起人各以货币资金53,455万元，按相同比例折合为36,000万股，各占公司总股本的2%。

2007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国家工商总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本为1,800,000万股。各高级管理层的利益与公司整体利益高度挂钩，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和经营效益。

(五)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为严格控制公司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公司定期组织召开经营分析会确定各子公司的预算调整指标，将资产负债率、应收账款周转率等指标与各级管理层的绩效年薪挂钩。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大监督”体系，以风险管理为导向推进内部控制，把风险管理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上述措施有效提升了公司控制风险的能力，确保公司实现持续稳健的经营效益。

(六)继续保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保护股东权益，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股东。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继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第一、全体董事关于发行情况报告书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并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全体董事关于填补回报具体措施的承诺  
由于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股息率优先于普通股股东获得利润分配，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会造成本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减少，将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如下：

指标	2013年/2013年12月31日	
	发行前	(不考虑任何增资)
股本(亿元)	300	3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亿元)	1,180.27	1,457.07/1,450.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亿元)	203.99	203.9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0/-0.0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18.6%	16.7%/-17.0%

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良好的发展，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中长期的股东价值回报提供保障。

(1)保持公司的经营效率。2011-2013年，公司的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达到16%以上，公司将继续贯彻标准化、信息化、专业化、区域化的发展策略，进一步深化降成本增效益的各项措施，稳步推进业务发展，继续保持较高的经营效益水平，保障股东的长期利益。

(2)优先选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本次发行优先股的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在该等领域内具备技术、管理、运营的综合优势。通过募集资金的投资人，公司可以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监督及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争取在中长期内募集资金产生的盈利增长将超越本次发行的股息率，增厚股东每股收益。

(3)建立基于股权激励的机制。公司于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以下简称“《修订草案》”)的议案，并于2013年6月28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根据《修订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有权确定具体的定价情况、限制性股票授予和解锁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股权激励不仅确保了股东回报，更使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利益与公司整体利益高度挂钩，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和经营效益。

(4)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为严格控制公司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公司定期组织召开经营分析会确定各子公司的预算调整指标，将资产负债率、应收账款周转率等指标与各级管理层的绩效年薪挂钩。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大监督”体系，以风险管理为导向推进内部控制，把风险管理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上述措施有效提升了公司控制风险的能力，确保公司实现持续稳健的经营效益。

(5)继续保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保护股东权益，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股东。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继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第一、全体董事关于发行情况报告书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并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全体董事关于填补回报具体措施的承诺  
由于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股息率优先于普通股股东获得利润分配，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会造成本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减少，将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如下：

指标	2013年/2013年12月31日	
	发行前	(不考虑任何增资)
股本(亿元)	300	3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亿元)	1,180.27	1,457.07/1,450.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亿元)	203.99	203.9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0/-0.0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18.6%	16.7%/-17.0%

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良好的发展，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中长期的股东价值回报提供保障。

(1)保持公司的经营效率。2011-2013年，公司的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达到16%以上，公司将继续贯彻标准化、信息化、专业化、区域化的发展策略，进一步深化降成本增效益的各项措施，稳步推进业务发展，继续保持较高的经营效益水平，保障股东的长期利益。

(2)优先选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本次发行优先股的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在该等领域内具备技术、管理、运营的综合优势。通过募集资金的投资人，公司可以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监督及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争取在中长期内募集资金产生的盈利增长将超越本次发行的股息率，增厚股东每股收益。

(3)建立基于股权激励的机制。公司于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草案》(以下简称“《修订草案》”)的议案，并于2013年6月28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根据《修订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有权确定具体的定价情况、限制性股票授予和解锁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股权激励不仅确保了股东回报，更使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利益与公司整体利益高度挂钩，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和经营效益。

(4)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为严格控制公司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公司定期组织召开经营分析会确定各子公司的预算调整指标，将资产负债率、应收账款周转率等指标与各级管理层的绩效年薪挂钩。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大监督”体系，以风险管理为导向推进内部控制，把风险管理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上述措施有效提升了公司控制风险的能力，确保公司实现持续稳健的经营效益。

(5)继续保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保护股东权益，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股东。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继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第一、全体董事关于发行情况报告书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并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全体董事关于填补回报具体措施的承诺  
由于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股息率优先于普通股股东获得利润分配，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会造成本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减少，将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如下：

||
||
||